

项目编号: ZFCGHY-20240051



乌鲁木齐市南湖-友好商业商务区控制性 详细规划修编及城市设计编制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华域咨询
HUA YU ZI XUN

(甲 级)



采 购 人: 乌鲁木齐市城乡规划管理局

采购代理: 新疆华域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 王鹤宇

电 话: 18997972745

联系地址: 乌鲁木齐市五星北路194号新地园大厦13楼

目 录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第一章 投标须知.....	5
第二章 合 同.....	14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21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22
第五章 补充条款.....	3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1.1.1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南湖-友好商业商务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及城市设计编制项目	
		项目地点：乌鲁木齐市	
		采购预算：250.00 万元（投标人所报投标总价超出此限价，将否决其投标）	
2	1.2.1	项目概况：按照市政府工作部署，由市城乡规划管理局组织开展《乌鲁木齐市南湖-友好商业商务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及城市设计》项目编制工作，规划范围东至安居南路、西至友好北路、南至友好南路、北至南湖西路，面积约 2.78 平方公里。扣除红山山体、新疆林业科学院、乌鲁木齐南湖医院、明园、高层住宅小区等区域，实际可提升区域面积约 1.2 平方公里。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面积约 1.2 平方公里，总体城市设计面积约 2.78 平方公里，重要节点片区城市设计区域面积约 1.2 平方公里。（相关面积结合规划研究最终确定）。 工作内容：包括开展规划评估并形成评估报告，优化片区功能定位、路网、绿地景观系统、配套服务设施等，加快明园历史文化资源活化利用，对片区内老旧市场、老旧小区和城中村进行梳理、综合评估，提出改造策略及搬迁改造初步方案，提升片区整体品质。详见采购文件。	
3	1.2.2	服务周期：2024 年 6 月底前按审查意见要求完善并提交最终成果。 质量保障服务期：项目审查通过后 2 年。	
4	1.3.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1.4.1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6	1.4.2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7	1.5.1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预留资金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内容(价格优惠)详见须知前附表；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备有效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本次采购接受联合体（联合体投标须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8	1.5.2	联合体协议书	1、需 要√ 2、不需要
9	3.1	计价方式：固定总价	
10	4.1	1、投标保证金额：贰万元整（¥20000.00 元） 2、投标保证金的缴纳采取银行电汇或网银方式或其他允许的方式提交（如电汇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保证金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确认到账）。 3、投标单位在提交保证金时需备注栏注明：所投项目的项目名称简称，投标文件中须将汇款凭证复印件放入其中。未按时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文件无效； 4、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新疆华域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乌鲁木齐市南湖东路支行 账 号：107083025521 行 号：104881006151	
11	5.2	采 购 答 疑	投标人如有异议，以书面加盖公章，递交至采购代理公司。
12	5.10.1	投标文件份数	☒采用不见面开标： 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需要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传到指定位置。无需递交纸质文件。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 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务必使用生成响应文件的那把锁解密）。 3. 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响应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4.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参加本项目招投标活动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开标结束后 2 天内将纸制文件按要求，一式 3 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2 份，U 盘一份（正本扫描件）送达或邮寄至：乌鲁木齐市五星北路 194 号新地园大厦 13 楼。 联系人：马红萍 电话：13899888275 经加密的电子版文件：须在开标前上传至政采云客户端。
13	5.14.1	投 标 文 件 递 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11:00 分（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14	7.1	采 购 项 目 开 标	截止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11:00 分（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15	11.1	投 标 有 效 期	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天
16		采购代 理服务 费	以中标金额为基数，中标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下的项目下浮 40%，中标金额 500 至 900 万元的项目下浮 50%，中标金额 900 万元以上的项目下浮 60%。
17		采购其 他要求	1、各投标人必须针对项目分别制作响应文件并报价，每包的响应文件均必须满足采购文件份数与制作等要求，否则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2、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须接受财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3、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可调整的报价及备选方案。 4、投标报价具有唯一性，未超过采购项目预算，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对于出现的政采云平台开标唱标环节经投标供应商确认的投标报价与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的报价不一致的现象，视作选择性报价，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报价内应当包含项目承担的全部费用。（提供分项明细报价），除报价内容外，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18		响应文件提交时间及地点	☒采用不见面开标： 响应文件提交时间：响应文件提交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 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30 分钟 关于能否延长解密时间的约定：否。 ☐采用见面开标 响应文件提交及开启时间：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
19		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有意向参与电子开评标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采购中心/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内,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7.本项目的评标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20		落实政府采购中小企业相关政策	1.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2. 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文）；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规定；

		3. 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符合以下条件的中小微型企业应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执行以下政策： （1）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本次投标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根据上述文件规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对满足上述（1）（2）两项条件的小微企业的投标总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	--

第一章 投标须知

1、总 则

1.1、项目概况

1.1.1、本项目的项目名称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 项中列清。

1.2、采购内容

1.2.1、本项目采购内容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 项中列清，投标人除非接到采购人发布的《公开招标文件补充》，否则不得擅自增加或减少项目采购范围。

1.2.2、本项目服务周期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 项中列清。

1.3、项目资金

1.3.1、本项目的资金来源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 项列清。

1.3.2、本项目的部分资金用于合同范围内合格下的支付。

1.4、采购方式

1.4.1、本项目采购方式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 项列清。

1.5、合格投标人

1.5.1、投标人最低资质要求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 项列清。

1.5.2、本项目采用资格现场查验确定合格投标人。

1.5.3、本项目联合体协议书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8 项规定执行。

1.5.4、采购人有权要求各投标人提供更为完整、更详细的投标人资料，以便资格审查。

1.6、投标费用

1.6.1、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做任何补偿。

2、公开招标文件

2.1、公开招标文件组成

2.1.1、公开招标文件由本文件及由采购人按公开招标文件有关规定发出的公开招标文件补充构成。

2.1.2、公开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采购答疑会议纪要等书面材料在本采购项目中均称公开招标文件补充。

2.1.3、公开招标文件补充作为公开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同等约束作用。如果公开招标文件补充内容与在此公开招标文件补充发出之前的公开招标文件等书面材料中相关内容相冲突，请投

标人执行公开招标文件补充的相关内容，先前发出的公开招标文件等书面材料中相关内容自动废止。

2.1.4、投标人应认真审阅和理解公开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尤其应注意有“**废标**”、“**拒绝评审**”字样的条款，否则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2、公开招标文件澄清

2.2.1、投标人领取公开招标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的，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三日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代理机构汇总后转交采购人，否则采购人不作任何解释。采购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四十八小时前对投标人的疑问做出统一的解答以公开招标文件补充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2.3、公开招标文件修改

2.3.1、投标截止日期四十八小时前，采购人都可能会以公开招标文件补充形式修改公开招标文件。

2.3.2、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把公开招标文件补充内容考虑进去，采购人应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公开招标文件补充中写明。

3、投标报价

3.1、本项目投标计价方式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9 项列清。

3.2、**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视为废标。**

4、投标保证金

4.1、投标人应提供不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

4.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4.2.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

4.2.2、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署《技术服务合同》；

4.3、未中标人在中标公示后 5 日内，办理退回投标保证金手续。因违反规定被没收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

4.4、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联系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办理退还手续。

5、投标文件的组成

5.1、投标文件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5.2.1、投标报价一览表

5.2.2、报价明细表

5.2.3、联合体协议书

5.2.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2.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2.6、投标承诺函

- 5.2.7、投标人概况
- 5.2.8、投标人近 5 年承担过类似相关业绩，并提供证明材料；
- 5.2.9、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5.2.10、项目配备人员构成
- 5.2.11、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5.2.12、乌鲁木齐市南湖-友好商业商务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及城市设计方案
- 5.3、投标文件纸张要求
- 5.4、投标文件应采用 A4 打印纸。
- 5.5、投标文件书写要求
- 5.5.1、投标文件必须采用打印方式书写。
- 5.6、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 5.6.1、投标文件必须装订成一册。
- 5.6.2、投标文件应按封面、目录、正文顺序装订。
- 5.7、投标文件字体要求
- 5.7.1、投标文件所采用的字体，以能够供评委识别看清为准。
- 5.8、投标文件封面要求
- 5.8.1、投标文件封面宜按公开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编制。
- 5.9、投标文件目录要求
- 5.9.1、为便于评审，投标文件目录宜按本公开招标文件相关内容先后顺序编排。
- 5.10、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线上开标不需要装订）
- 5.10.1、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规定，编制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份数。
- 5.10.2、投标文件封面右上角必须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 5.10.3、投标文件凡是要求盖投标人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章处，投标人必须加盖。
- 5.10.4、投标报价单凡是要求盖投标人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章，投标人必须加盖。
- 5.11、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 5.12、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人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章。
- 5.13、投标文件递交
- 5.13.1、投标人必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规定，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指定地点。超过规定时间递交的投标文件，整个投标文件将被视为不响应公开招标文件，予以拒绝评审。

5.13.2、采购人事先约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与投标人以前的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5.14、投标文件修改与撤回

5.14.1、投标人可以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递交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的通知。

5.14.2、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同样应按本公开招标文件有关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志、盖章和递交，并且密封袋上应表明“修改”或“撤回”字样。

5.14.3、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

5.15、投标文件澄清

5.15.1、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评审，可以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非改变实质性内容的部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进行澄清，但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澄清评标委员会将不予接受。

5.16、投标文件格式

5.16.1、投标文件格式见第四章。

5.16.2、投标人应使用本公开招标文件后面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如不够用时，投标人可按同样格式自行编制和填补，如果本公开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编制。

6、开标时间及地点

6.1、采购项目开标的时间、地点已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列清。

7、评标方法

7.1、评标中各评委若发生意见分歧，通过记名书面表决形式，以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决定。

7.2 资格审查

采购人及监督人对资格审查资料按《资格审查标准》进行评审。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备注
1	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法人直接参加的只需提供法人身份证扫描件）；	合法有效	审查原件扫描件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供应商属企业法人的，其 3 证合 1 或多证合 1 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属事业单位的，审查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供应商属于其他组织的（包括但不限于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审查登记证书；	合法有效	审查原件扫描件

	(4) 属于自然人的，审查身份证。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投标人提供近半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合法有效	审查原件扫描件
4	财务状况报告：投标人提供 2023 或 2022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合法有效	审查原件扫描件
5	税收缴纳证明：投标人提供近半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合法有效	审查原件扫描件
6	投标人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合法有效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7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合法有效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8	提供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	合法有效	审查原件扫描件
9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未列入	网上查询
10	若以联合体方式投标，须提供有效的联合体协议书	合法有效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注：1、以上审查项目中，政采云上传需提交盖有公章的复印件。 2、如果资格评审中有一项不满足审查标准的，采购人及监督人将认定该投标人不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7.3、投标文件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上述评审的投标文件按照《投标文件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标准》进行初步评审。

《投标文件完备性及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条款号	标准
1	1.2.2	报价一览表中所报服务周期必须要满足公开招标文件规定。
2	3.2	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	5.2.1	报价一览表及报价明细表必须按公开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并要盖投标人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4	5.2.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必须按公开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并要盖投标人章。
5	5.2.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按公开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完整提供，并要盖投标人章、法

		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6	5.2.7	项目配备人员构成必须提供。
7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采购预算；
备注：如果投标文件中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评标委员会将认定整个投标文件不响应公开招标文件而予以废标，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7.4、投标文件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上述评审的投标文件按照《投标文件评审标准》进行详细评审。

《投标文件评审标准》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10 分)	在价格评分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合理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按四舍五入取值）。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的，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标 (20 分)	1.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每承担一个类似项目业绩的加 2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需提供合同首页、合同签字盖章页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或中标通知书下达时间为准。） 2. 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整体技术水平与技术力量评价（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1）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土空间规划相关专业（或城乡规划、城市规划）正高级、副高级职称，分别得 2 分、1 分，否则得 0 分。 （2）团队成员中每有一个城市（乡）规划相关专业（含国土空间规划、国土专业）正高级（教授级）职称的，每个得 1 分，副高级职称的，每个得 0.5 分，累计最高得 3 分。 （3）团队成员中每有一名注册城市规划师（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国土空间规划师）执业资格的，每个得 1 分，累计最高得 5 分。 备注：上述（2）、（3）评审项中同一人员不得重复得分，只记取单项最高分；要求提供以上人员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扫描件、近三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社保证明材料、或投标供应商与项目成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关键页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
技术标 (70 分)	1、梳理项目编制背景，对上位规划及相关规划进行解读，了解规划范围内现状，细致摸排现状建设、市政、交通、公共服务设施、绿地等方面情况，进行现行控制性详细规划评估，明确发展优势基础及存在问题。（15 分） ① 内容包含项目编制背景认识的，得 0-3 分； ② 内容包含上位规划及相关规划解读内容的，得 0-3 分； ③ 内容包含规划范围内建设、市政、交通、公共服务设施、绿地等方面现状分析的，得 0-3 分； ④ 内容包含现行控制性详细规划评估的，得 0-3 分； ⑤ 内容包含发展优势基础及存在问题认识的，得 0-3 分。 未提供不得分（上述①-⑤评分项中，内容清晰明了、详细完善、科学合理的，得 3 分；内容简单粗略的，得 1 分；未提供或内容不满足的，得 0 分。） 2、结合上位规划要求及现状分析评估结果，明确本次规划的重点内容，提出工作目标及编制技术路线。要求重点内容清晰完整，工作目标和路线科学合理、针对性强（10 分） ① 内容包含本次规划重点内容的，得 0-3 分； ② 内容包含本次工作目标的，得 0-3 分； ③ 内容包含编制技术路线的，得 0-4 分； 未提供不得分（上述①-③评分项中，内容清晰明了、详细完善、科学合理的，得 3

	分；内容简单粗略的，得 1 分；未提供或内容不满足的，得 0 分。上述③评分项中，内容清晰明了、详细完善、科学合理的，得 4 分；内容简单粗略的，得 2 分；未提供或内容不满足的，得 0 分。) 3、确定片区目标定位，提出片区保留及更新思路，合理确定用地布局优化方向，明确道路交通、市政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绿地系统等重要系统的优化方向。(20 分) ①内容包含片区目标定位的，得 0-5 分； ②内容包含保留及更新思路的，得 0-5 分； ③内容包含用地布局优化方向或方案的，得 0-5 分； ④内容包含道路交通、市政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绿地系统优化方向或方案的，得 0-5 分； 未提供不得分(上述①-④评分项中，内容清晰明了、详细完善、科学合理的，得 5 分；内容简单粗略的，得 3 分；未提供或内容不满足的，得 0 分。) 4、提出片区城市设计的初步方案。提出景观系统、公共空间、建筑风貌等设计引导要求。(15 分) ①内容包含城市设计初步方案的，得 0-5 分； ②内容包含城市设计模型或效果图的，得 0-5 分； ③内容包含景观系统、公共空间、建筑风貌等设计引导要求的，得 0-5 分； 未提供不得分(上述①-③评分项中，内容清晰明了、详细完善、科学合理的，得 5 分；内容简单粗略的，得 3 分；未提供或内容不满足的，得 0 分。) 5、提出合理的工作时间计划安排，保证项目能够按照规划周期要求顺利推进。(4 分) ①内容包含工作时间计划安排的，得 0-2 分； ②内容包含进度计划保障措施的，得 0-2 分； 未提供不得分(上述①②评审项中，内容详细完善、科学合理的，得 2 分，内容简单粗略的，得 1 分；未提供或内容不满足的，得 0 分。) 6、质量保障和服务承诺。(6 分) ①内容包含质量保障和服务承诺的，得 0-2 分； ②内容包含质量保障具体措施的，得 0-2 分； ③内容包含规划后续服务具体措施的，得 0-2 分； 未提供不得分(上述①-③评分项中，内容详细完善、科学合理的，得 2 分，内容简单粗略的，得 1 分；未提供或内容不满足的，得 0 分。)
--	--

7.5、投标文件通过上述评审后，造成合格的投标文件不足三个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数量没有竞争力，宣布本次采购失败，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6、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出各投标人排名顺序。如果出现投标人最终得分相同的情况，投标报价低者排名顺序优先在前。

8、定标原则

8.1、评标委员会对通过投标文件评审的合格投标单位，以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得分最高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确定出前三名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给采购人，采购人从三名中标候选人中确定出最终的中标人。

8.2、采购人确定中标人的原则：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

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采购。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9、开标会程序

9.1、标前会

9.1.1、标前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人参加。

9.1.2、采购人在标前会上确定开标会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

开标会主持人负责按本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会程序主持采购会。

采购会记录人负责对整个采购会情况进行记录。

10、投标有效期

10.1、评标和定标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规定内完成，如果不能完成，采购人将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11、合同

11.1、授予合同

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及时通知其它投标人其投标未被接受。

11.2、合同签订

11.2.1、采购人与中标人在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依据国家、地方有关规定及公开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签订合同。

第二章 合 同

技术服务合同（模版）

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委托方（甲方）：乌鲁木齐市城乡规划局

住 所 地：乌鲁木齐市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 系 方 式：

通 讯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受托方（乙方）：

住 所 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 系 方 式：

通 讯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乌鲁木齐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中心城区范围进行乌鲁木齐市南湖-友好商业商务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及城市设计的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1. 技术服务的内容：

(1) 现行控制性详细规划评估

细致摸排片区内现状建设、市政、交通、公共服务设施、绿地等方面情况，对现行控制性详细规划进行评估，并形成评估报告，明确片区发展优势基础及存在问题；

（2）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

以《乌鲁木齐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为基础，结合上位规划要求及现状评估结果，优化片区功能定位、路网、配套服务设施、用地布局、指标体系等，以城市更新为抓手，采取“拆除新建、整治提升、拆整结合”等方式，推动老城区“腾笼换鸟”，加快老旧小区和城中村更新改造，提升商业业态、改善城市风貌、增加城市活力，消除安全隐患，提升片区整体品质。

（3）片区城市设计

提出城市设计的总体策略及具体方案，结合老旧市场搬迁及老旧小区城市更新改造，选取重点地段形成城市设计方案。

2. 技术服务编制要求：

（1）规划成果包括所有纸质成果及相应的电子成果，纸质成果最终提交 8 套；电子成果提交光盘 2 份。符合相关政策法规，达到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行业技术规程内容与深度要求，符合上位规划、区域实际和政府管理需要，能够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控制性详细规划成果应按自治区详细规划编制技术管理等相关规范规定进行编制，包括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评估报告、文本、说明、图集（含图则）、数据库，城市设计文本（含重点地段导则、地块控制性指标）、图集（含重点地段图则）、数据库。成果内容清晰完整，设计说明书准确、完整地阐述设计意图和内容。电子文件成果应为可以具体引导实施的矢量化数据库，包含 GIS 和 CAD 两种形式的矢量数据。

3. 技术服务的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现场调研、踏勘、座谈，编制策划规划方案，组织专家咨询评审会，提交成果文件，按程序上报审批等各项内容。

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1. 技术服务地点：乌鲁木齐市；
2. 技术服务周期：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提交最终成果之日；
3. 技术服务进度：/；

提交成果时间：2024 年 6 月底前按审查意见要求完善并提交最终成果。

上述技术服务周期，如遇政府管理部门延期或受另行工作要求影响，则工作周期顺延。

4. 技术服务质量要求：同第一条第 2 项；
5. 技术服务质量期限要求：项目审查通过后 2 年。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

(1) 项目所需要的上位规划、地形图等相关资料；

2. 提供工作条件：

(1) / ；

3. 其他： / 。

4. 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技术服务周期内。

第四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项目资料的收发；

2. 项目进度款申请及支付；

3. 其他相关协调工作。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五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技术服务费（含税）总额为： 万元；

2. 技术服务费由甲方 根据财政拨付资金情况 分期 支付乙方。

3.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具体视财政拨付资金情况为准）：

(1) 在合同签订后二十个工作日内，乙方向采购人提供工作大纲后，由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中标金额总额的 30%，即本期应支付 元整（大写： 元整）。

(2) 在规划方案成果经专家评审通过后二十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中标金额总额的 30%，即本期应支付 元整（大写： 元整）。

(3) 在乙方按照专家评审要求完善，将规划成果提交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批复后，并按要求提交最终成果后二十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中标金额总额的 30%，即本期应支付 元整（大写： 元整）。

(4) 在乙方按照技术服务质量期限要求，在项目审查通过后 2 年内做好相关规划技术服务保障工作，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中标金额总额的 10%，即本期应支付 元整（大写： 元整）。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_____

地址：_____

帐号：_____

4. 乙方认可因财政资金不到位或审批流程的原因造成甲方付款迟延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第六条 乙方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和责任如下：

1. 保密内容：本合同所涉业务和项目有关的所有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对外提供；

2. 涉密人员范围：本项目参与人员；

3. 保密期限：永久保密；

4. 泄密责任：乙方造成泄密后果的，乙方应第一时间采取补救措施避免损失扩大，同时履行善后义务，就造成的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损失数额过大以至于甲方难以衡量损失数额的，乙方以本合同总金额的 10%（含银行利息）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以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到达乙方时生效，乙方应在 10 日内依甲方的要求退还或销毁所有相关文件。甲方同意，乙方利用本项目研究成果来撰写科研论文、参加规划评优、工程咨询评优、职称评定和宣传本单位工作成就的情况，不属于泄密。

第七条 乙方作出如下保证：

1. 乙方保证在本合同存续期内，具备乙方投标文件中阐明的资质和条件。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规划成果符合合同约定和行业标准。乙方保证其提交的规划成果没有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没有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出售的情形。如甲方使用该成果构成上述侵权，乙方承诺承担全部责任。

3. 乙方保证不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不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第八条 双方确定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项目审查通过后，提供电子版成果 套，纸质版成果 套。

2. 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规划方案经专家评审并经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审查通过后，按照专家评审会意见和审查要求完善到位。

第九条 双方确定：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3. 本项目的署名权归双方所有，可利用研究成果来撰写科研论文、参加规划评优、工程咨询评优、职称评定和宣传本单位工作成就。

第十条 除不可抗力因素及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双方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规划成果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和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于收到之日起___日内拒收并出具载明拒收原因的书面通知，如甲方拒收，乙方应当在合同约定的提交成果时间前重新提交符合本合同要求的成果，否则视为乙方逾期。

2. 乙方因自身原因逾期提交规划成果的，每延误一日向甲方偿付该阶段合同价款1%的违约金，但该违约金总额原则上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20%。但甲方同意或因甲方延期提供资料、未办理相关许可、临时变更设计方案，逾期付款、推迟或延误验收、评审时间等甲方原因引起的逾期交付，乙方不负有违约责任。若甲方书面要求延期交付的，乙方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3. 因财政资金不到位或审批流程的原因造成甲方付款迟延的，乙方有权顺延下阶段工作周期，并书面通知甲方，乙方不构成违约责任。

4. 乙方保密责任见第六条。

5. 双方未履行本合同的其他约定或者违反其相关承诺和保证的，应当就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因国家政策变化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继续履行本合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或履行本合同已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合同双方应当解除合同。

2. 乙方存在下列情形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以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到达乙方时生效，乙方应在10日内依甲方的要求退还或销毁所有相关文件：

(1) 乙方违反第七条的保证情形；

(2) 乙方逾期交付规划成果超过____日的。

第十二条 双方因履行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

确定按以下方式处理：

1. 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 如就任何争议行诉讼程序，除争议事项或争议事项所涉及的条款外，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加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 ____/____；

第十四条 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以下合同组成部分文件与本合同正文存在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1. 技术标准和规范：_____；
2.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项目所需要的上位规划等相关资料；
3. 采购公告、答疑、补充通知、投标或应答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申明、书面澄清等；
4. 其他：_____。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__捌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的未尽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的变更、解除或者终止，合同保密条款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双方应继续承担约定的保密义务。

第十六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中“日”指工作日，按日计算期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甲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年 月 日

[illegible]

1 月 2 日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一、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南湖-友好商业商务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及城市设计

二、项目范围：东至安居南路、西至友好北路、南至友好南路、北至南湖西路，面积约 2.78 平方公里。扣除红山山体、新疆林业科学院、乌鲁木齐南湖医院、明园、高层住宅小区等区域，实际可提升区域面积约 1.2 平方公里。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面积约 1.2 平方公里，总体城市设计面积约 2.78 平方公里，重要节点片区城市设计区域面积约 1.2 平方公里。（相关面积结合规划研究最终确定）。

三、规划成果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现行控制性详细规划评估

细致摸排片区内现状建设、市政、交通、公共服务设施、绿地等方面情况，对现行控制性详细规划进行评估，并形成评估报告，明确片区发展优势基础及存在问题；

（2）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

以《乌鲁木齐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为基础，结合上位规划要求及现状评估结果，优化片区功能定位、路网、配套服务设施、用地布局、指标体系等，以城市更新为抓手，采取“拆除新建、整治提升、拆整结合”等方式，推动老城区“腾笼换鸟”，加快老旧小区和城中村更新改造，提升商业业态、改善城市风貌、增加城市活力，消除安全隐患，提升片区整体品质。

（3）片区城市设计

提出城市设计的总体策略及具体方案，结合老旧市场搬迁及老旧小区城市更新改造，选取重点地段形成城市设计方案。

四、规划成果要求：

（1）规划成果包括所有纸质成果及相应的电子成果，纸质成果最终提交 8 套；电子成果提交光盘 2 份。符合相关政策法规，达到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行业技术规程内容与深度要求，符合上位规划、区域实际和政府管理需要，能够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控制性详细规划成果应按自治区详细规划编制技术管理等相关规范规定进行编制，包括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评估报告、文本、说明、图集（含图则）、数据库，城市设计文本（含重点地段导则、地块控制性指标）、图集（含重点地段图则）、数据库。成果内容清晰完整，设计说明书准确、完整地阐述设计意图和内容。电子文件成果应为可以具体引导实施的矢量化数据库，包含 GIS 和 CAD 两种形式的矢量数据。

五、计划完成时限：2024 年 6 月底前按审查意见要求完善并提交最终成果。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格 式

投标文件封面示例

正本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单位地址：

_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 1、投标报价一览表
- 2、联合体协议书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投标承诺函
- 6、投标人概况；
- 7、投标人近 5 年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
- 8、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9、项目配备人员构成
- 10、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11、乌鲁木齐市南湖-友好商业商务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及城市设计方案

注：为了便于查找，请按上述顺序编排投标文件内容。

1、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南湖-友好商业商务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及城市设计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价	￥ 元 （大写：人民币 元整）
服务周期	

注：

- 1、投标总价应为各分项报价之和，投标文件差异修正准则参见投标报价说明。
- 2、报价中必须包含前期调研、技术咨询、资料收集、报告编制、协调服务、交通差旅费、文档和图档的打印、装订及寄送费用、成果初审、专家咨询（含专家咨询费、交通费、餐费、场地费、住宿费等）等所产生的费用、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及企业利润。并应包含应由中标人缴纳的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
- 3、投标人必须自行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非本项目要求的其它内容除外）。
- 4、报价表述限于中文大写或阿拉伯数字小写，均已核定准确无误，若投标报价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1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工作内容	工作量	内容描述	费用（万元）	备注
一					
1					
2					
3					
	• • • • •				
二					
1					
2					
3					
	• • • • •				
合计		小写：元 大 写：元整			

注：1. 如表格数量不足可延伸； 2. 供应商也可添加或修改其他工作内容。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联合体协议书（若有时）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设计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负责招标项目中_____部分；

_____负责招标项目中_____部分。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其中涉及联合体成员数量的格式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可以修改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地 址：

营业期限：

成立时间：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_____（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 _____（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 若为联合体投标，需提供所有联合体各方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 附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投标人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的委托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采购人）的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委托代理人在参加整个项目采购投标活动、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单 位：_____部门：_____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如果为联合体，由牵头单位提供授权委托书即可。

2. 附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5、投标承诺函

致：乌鲁木齐市城乡规划局

根据贵方乌鲁木齐市南湖-友好商业商务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及城市设计采购的公开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贵方的公开招标文件后愿以_____的投标价格承担本项目的规划工作。并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全套投标文件，包括：

1、公开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投标文件；

2、其他资料。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公开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组建项目规划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配备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规划工作，保证在未征得采购人同意的前提下不变更主要规划人员，保证按投标函附表中承诺的服务周期完成规划并提供相应的规划服务。

3、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公开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中第 16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全称、投标人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果为联合体，由牵头单位提供授权委托书即可。

6、投标人概况表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1. 必须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及相关资质证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2. 投标人（联合体各成员）应填写此表。

7、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总额	业主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范围
1				
2				
3				
...				

注： 1. 在本表格之后，附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8、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工 龄	
职 务		职 称		学 历	
项目负责人（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甲方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服务周期		质量等级
承担在建项目情况					

注：1、本项目一旦我单位中标，将配备上述项目负责人。上述填报内容真实，如不真实，将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2、类似业绩为类型相近项目。

3、项目负责人简历中应附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毕业证书或学历证书、社保缴纳证明（须附在本表格之后）（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项目负责人业绩应附合同（至少提供合同首页、合同签字盖章页）或中标通知书（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9、项目配备人员构成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过的 同类项目经历	年龄	专业 工龄	联系电话 手机
项目负责 人						
.....						

注：

1、附证明文件（身份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社保缴纳证明等）（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10、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1、乌鲁木齐市南湖-友好商业商务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及城市设计方案

投标人应按《公开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乌鲁木齐市南湖-友好商业商务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及城市设计方案。方案按照采购人相应要求进行编制（投标人应尽可能用表格或框图的方式编写，以便评委会的评审），必须条理清晰、突出重点、科学合理、细致周全。方案设计须以符合国家、行业政策法规、社会公众利益和本项采购人需求为前提，充分体现出自身的技术优势和特点，突出其扩展性、先进性、可靠性。充分体现自身有足够的履约能力、良好的诚信度和投标诚意，且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保障承诺等。

第五章 补充条款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型企业产品价格需扣除的须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类、工程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如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政策的供应商，按照如上声明函的内容如实填写，若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的供应商，请不要填写。如存在虚假声明或未按实际内容填写，供应商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相应的法律责任。